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7日以微信、书面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车安平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，其中阳永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程序以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在保证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,000.00 万元（含本数）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4 日